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TEVE LEUNG DESIGN GROUP LIMITED

梁志天設計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62)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的 中期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變動%
	2019年 (未經審核)	2018年 (未經審核)	
業績：			
期內收入 (百萬港元)	221.5	223.5	-0.9%
期內 (虧損) / 利潤 (百萬港元)	(8.5)	25.2	-133.7%
財務資料：			
每股 (虧損) / 盈利 - 基本 (港仙)	(0.76)	2.92	-126.0%
每股資產價值淨額 (港元)	0.37	0.27	37.0%

銀行結餘及現金：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持有銀行結餘及現金約246.6百萬港元。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派發中期股息。

中期業績

STEVE LEUNG DESIGN GROUP LIMITED 梁志天設計集團有限公司 (「本公司」) 董事 (「董事」) 會 (「董事會」) 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統稱「本集團」)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本期間」) 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連同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上個期間」) 同期未經審核的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 六個月期間	
		2019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8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入	3	221,468	223,494
銷售成本		(144,133)	(115,873)
毛利		77,335	107,621
其他收益及虧損		648	5,134
預期信用損失模式項下之減值虧損		(1,786)	(809)
其他收入		7,209	1,110
行政費用		(78,714)	(67,465)
上市開支		-	(6,895)
融資成本		(1,181)	(386)
除稅前利潤		3,511	38,310
所得稅開支	4	(11,972)	(13,143)
期內(虧損)利潤	5	(8,461)	25,167
其後或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開支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3,761)	(2,997)
期內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u>(12,222)</u>	<u>22,170</u>
下列人士應佔期內(虧損)利潤：			
— 本公司擁有人		(8,617)	24,939
— 非控股權益		156	228
		<u>(8,461)</u>	<u>25,167</u>
下列人士應佔期內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 本公司擁有人		(12,344)	21,926
— 非控股權益		122	244
		<u>(12,222)</u>	<u>22,170</u>
每股(虧損)盈利(以港仙列示)	7		
— 基本		<u>(0.76)</u>	<u>2.92</u>
— 攤薄		不適用	不適用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9年6月30日

	附註	2019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8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8	23,232	24,315
使用權資產	8	41,523	—
無形資產		3,892	4,355
商譽		1,225	1,231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已付按金		6,712	3,769
租金按金		2,241	6,042
遞延稅項資產		12,361	11,797
		<u>91,186</u>	<u>51,509</u>
流動資產			
存貨		1,489	1,444
應收票據	9	30,000	60,000
貿易應收款項	10	169,913	145,342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21,888	16,734
合同資產	11	66,675	62,950
可收回稅項		172	—
已抵押銀行存款	15	5,235	—
銀行結餘及現金		246,610	284,218
		<u>541,982</u>	<u>570,688</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2	39,003	24,26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47,472	58,098
應付股息		57,000	—
銀行借貸	13	4,542	20,000
租賃負債		21,791	—
融資租約承擔		—	223
合同負債	11	12,471	20,316
稅項負債		13,314	12,592
		<u>195,593</u>	<u>135,493</u>
流動資產淨值		<u>346,389</u>	<u>435,195</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437,575</u>	<u>486,704</u>

	附註	2019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8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4	11,400	11,400
儲備		<u>396,258</u>	<u>465,011</u>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407,658	476,411
非控股權益		<u>9,601</u>	<u>9,479</u>
權益總額		<u>417,259</u>	<u>485,890</u>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1,160	82
租賃負債		19,156	—
融資租約承擔		<u>—</u>	<u>732</u>
		<u>20,316</u>	<u>814</u>
		<u>437,575</u>	<u>486,704</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6月30止六個月期間

1. 一般事項及編製基準

梁志天設計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6年12月9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1961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並於開曼群島註冊，其股份於2018年7月5日（「上市日期」）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本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為Eagle Vision Development Limited（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而本公司董事認為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為江河創建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其股份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以及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的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2.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除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以及詮釋所引致會計政策之變動外，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呈列者相同。

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就編製本集團簡明綜合財務報表而言，該等準則及修訂乃就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提早還款特性及負補償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計劃修訂、縮減或結清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長期權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5年至2017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除下文所述外，於本期間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對本集團於本期間及上個期間之表現及財務狀況及／或於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列之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2.1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的會計政策影響及變動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已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相關詮釋。

2.1.1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導致會計政策的主要變動

本集團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過渡條文應用下列會計政策。

租賃的定義

倘合同為換取代價而給予在一段時間內控制特定資產使用的權利，則該合同為租賃或包含租賃。

對於首次應用日期或之後訂立或修改的合同，本集團於開始或修改日期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定義評估合同是否為租賃或包含租賃。除非合同條款及條件於其後有所變化，該等合同將不會重新評估。

作為承租人

分配代價至合同組成部分

就包含租賃部分及一項或多項額外租賃或非租賃部分的合同，本集團按租賃部分的相對獨立價格及非租賃部分的獨立總價將合同內代價分配至各租賃部分。

非租賃部分根據其相對獨立價格與租賃部分分開。

短期租賃及低值資產租賃

本集團將短期租賃確認豁免應用於自開始日期起計租期為十二個月或以內且不包括購買選擇權之機器及設備租賃。其亦應用於低值資產租賃之確認豁免。短期租賃及低值資產租賃之租賃付款乃按租期以直線法確認為開支。

使用權資產

除短期租賃及低值資產租賃外，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日期（即相關資產可供使用之日期）確認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就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作出調整。

使用權資產成本包括：

- 租賃負債的初始計量金額；
- 在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任何租賃付款，減任何已收租賃優惠；
- 本集團產生的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
- 本集團為拆除及移除相關資產、恢復其所在地，或將相關資產恢復至租賃條款及條件所規定的狀況將產生之估計成本。

本集團合理確定於租期屆滿時取得相關租賃資產所有權的使用權資產，自開始日期起至可使用年期屆滿期間折舊。否則，使用權資產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及租期中較短者以直線法折舊。

本集團將使用權資產呈列為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單獨項目。

可退還租金按金

已付可退還租金按金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入賬，並初始按公允價值計量。於初始確認時對公允價值的調整被視為額外租賃付款並計入使用權資產成本。

租賃負債

於租賃開始日期，本集團按當日未支付的租賃付款現值確認及計量租賃負債。計算租賃付款的現值時，倘租賃中隱含的利率不易確定，則本集團使用租賃開始日期的增量借款利率計算。

租賃付款包括：

- 固定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
- 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
- 預計將根據剩餘價值擔保支付的金額；
- 合理確定本集團將行使的購買選擇權的行使價；及
- 終止租賃須支付的罰款（倘租期反映本集團行使終止選擇權）。

於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按應計利息及租賃付款進行調整。

在下列情況下，本集團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並對相關使用權資產作出相應調整）：

- 租期已變更或行使購買選擇權的評估發生變化，在此等情況下，則使用重新評估日期的經修訂折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付款以重新計量相關租賃負債。

租賃修改

在下列情況下，本集團將租賃修改作為單獨租賃入賬：

- 該修改通過增加使用一項或多項相關資產的權利擴大租賃範圍；及
- 調升租賃代價的金額相當於範圍擴大對應的獨立價格，及按照特定合同的情況對獨立價格進行任何適當調整。

就未作為單獨租賃入賬的租賃修改而言，本集團根據經修改租賃的租期，於該修改生效日期使用經修訂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付款以重新計量租賃負債。

稅項

就計量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關租賃負債的租賃交易的遞延稅項而言，本集團首先確定稅項減免是否應歸屬於使用權資產或租賃負債。

就稅項減免歸屬於租賃負債的租賃交易而言，本集團將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規定分別應用於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由於應用初始確認豁免，故與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有關的暫時性差額並未於初始確認時按租期確認。

售後租回交易

本集團作為出售承租人

本集團將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同收入的規定評估售後租回交易是否構成本集團作為出售承租人的銷售。對於不符合銷售規定的轉讓，本集團將轉讓所得款項作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範圍內的借貸款項入賬。

2.1.2 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產生的過渡及影響概述

租賃的定義

本集團已選擇可行權宜方法，就先前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識別為租賃的合同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但並無對過往並未識別為包括租賃的合同應用該準則。因此，本集團並未重新評估於首次應用日期前已存在的合同。

就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訂立或修改的合同而言，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載規定應用租賃的定義評估合同是否包含租賃。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已追溯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而累計影響於首次應用日期2019年1月1日確認。於首次應用日期的任何差額於期初保留利潤確認，而並無重列比較資料。

於過渡期間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應用經修定追溯法時，本集團對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按租賃基準對分別相關的租賃合同應用以下可行權宜方法：

- i. 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作為減值審閱的替代方法，以評估租賃是否為虧損性；
- ii. 選擇不就租期為自首次應用日期起十二個月內屆滿的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 iii. 於首次應用日期計量使用權資產時排除初始直接成本；
- iv. 對於相似經濟環境中相關資產的類別相似且餘下租賃期相似的租賃組合應用單一折現率。具體而言，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若干物業租賃的折現率乃按投資組合基準釐定；及
- v. 根據於首次應用日期的事實及情況使用事後分析，為本集團具有延長及終止選擇權的租賃釐定租期。

於過渡期間，本集團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作出下列調整：

於2019年1月1日，本集團透過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C8(b)(ii)號過渡條文，確認金額相等於有關租賃負債的額外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

於確認先前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負債時，本集團於首次應用日期已應用有關集團實體的增量借款利率。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應用的加權平均為介乎2.83%至5.90%。

	附註	於2019年 1月1日 千港元
於2018年12月31日披露的經營租賃承擔		48,313
按相關增量借款利率折現之租賃負債		39,775
加：確認辦公室設備租賃		5,203
減：確認豁免－短期租賃		(102)
確認豁免－低值資產		(179)
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 確認與經營租賃相關之租賃負債		44,697
加：於2018年12月31日確認的融資租約承擔	(a)	955
於2019年1月1日之租賃負債		<u>45,652</u>
分析為		
流動		21,598
非流動		24,054
		<u>45,652</u>

使用權資產於2019年1月1日之賬面值包括下列各項：

	附註	使用權資產 千港元
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 確認與經營租賃相關之使用權資產		44,697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計入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金額		
－ 先前於融資租賃項下的資產	(a)	1,171
於2019年1月1日對租金按金作出的調整	(b)	419
		<u>46,287</u>
按類別：		
土地及樓宇		39,913
汽車		1,171
辦公室設備		5,203
		<u>46,287</u>

(a) 就先前於融資租賃項下資產而言，本集團將於2019年1月1日仍在租賃項下的相關資產的賬面1,171,000港元重新分類為使用權資產。此外，本集團於2019年1月1日將融資租約承擔重新分類為租賃負債，分別為223,000港元的流動負債及732,000港元的非流動負債。

- (b)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前，本集團視已付可退還租金按金為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的租賃項下的權利及責任。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付款的定義，該等按金並非為與相關資產之使用權有關的付款，且已獲調整以反映於過渡時之貼現影響。因此，419,000港元調整為已付可退還租金按金及使用權資產。

於2019年1月1日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的金額予以調整如下。未列示未受變更影響的項目。

	於2018年 12月31日 先前呈報的 賬面值 千港元	調整 千港元	於2019年 1月1日 根據香港 財務報告準則 第16號項下的 賬面值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4,315	(1,171)	23,144
使用權資產	–	46,287	46,287
租金按金	6,042	(419)	5,623
	<u> </u>	<u> </u>	<u> </u>
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	21,598	21,598
融資租約承擔	223	(223)	–
	<u> </u>	<u> </u>	<u> </u>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	24,054	24,054
融資租約承擔	732	(732)	–
	<u> </u>	<u> </u>	<u> </u>

3. 收入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收入指提供室內設計服務、室內陳設設計服務及產品設計服務的服務收入、產品設計服務的特許費收入、買賣有關室內裝飾產品的買賣收入。

本集團截至2019年6月30日及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的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服務收入	140,069	195,730
特許費收入	869	987
買賣收入	80,530	26,777
	<u> </u>	<u> </u>
	221,468	223,494

本集團乃根據所提供服務或所銷售貨物的性質組織經營業務單位。本集團根據該等業務單位參照所提供服務或所銷售貨物的性質釐定其經營分部，並向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即本公司執行董事）呈報。

具體而言，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本集團的可呈報分部如下：

1. 室內設計服務：提供室內設計服務
2. 室內陳設服務：提供室內陳設設計服務及買賣室內裝飾產品
3. 產品設計服務：提供產品設計服務及產品設計服務的特許安排

客戶合同收入分類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未經審核）			
	室內設計 服務 千港元	室內陳設 服務 千港元	產品設計 服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市場地區				
香港	10,937	2,051	—	12,988
中國	111,039	86,895	370	198,304
其他地區	9,067	318	791	10,176
	<u>131,043</u>	<u>89,264</u>	<u>1,161</u>	<u>221,468</u>
確認收入的時間				
隨時間				
服務收入	<u>131,043</u>	<u>8,734</u>	<u>292</u>	<u>140,069</u>
於某一時間點				
特許費收入	—	—	869	869
買賣收入	—	80,530	—	80,530
	<u>—</u>	<u>80,530</u>	<u>869</u>	<u>81,399</u>
	<u>131,043</u>	<u>89,264</u>	<u>1,161</u>	<u>221,468</u>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未經審核）

	室內設計 服務 千港元	室內陳設 服務 千港元	產品設計 服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市場地區				
香港	24,896	1,261	–	26,157
中國	142,734	34,116	1,351	178,201
其他地區	17,217	615	1,304	19,136
	<u>184,847</u>	<u>35,992</u>	<u>2,655</u>	<u>223,494</u>
確認收入的時間				
隨時間				
服務收入	<u>184,847</u>	<u>9,215</u>	<u>1,668</u>	<u>195,730</u>
於某一時間點				
特許費收入	–	–	987	987
買賣收入	–	26,777	–	26,777
	<u>–</u>	<u>26,777</u>	<u>987</u>	<u>27,764</u>
	<u>184,847</u>	<u>35,992</u>	<u>2,655</u>	<u>223,494</u>

該等可呈報及經營分部的分部資料呈列如下。

分部收入及業績

	室內設計 服務 千港元	室內陳設 服務 千港元	產品設計 服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2019年6月30日				
止六個月期間（未經審核）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的分部收入	<u>131,043</u>	<u>89,264</u>	<u>1,161</u>	<u>221,468</u>
業績				
分部業績	<u>(8,072)</u>	<u>16,389</u>	<u>731</u>	<u>9,048</u>
未分配開支				(4,499)
利息收入				2,198
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85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380)
除稅前利潤				<u>3,511</u>
截至2018年6月30日				
止六個月期間（未經審核）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的分部收入	<u>184,847</u>	<u>35,992</u>	<u>2,655</u>	<u>223,494</u>
業績				
分部業績	<u>39,408</u>	<u>6,065</u>	<u>903</u>	<u>46,376</u>
未分配收入				7
利息收入				239
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21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200)
上市開支				(6,895)
除稅前利潤				<u>38,310</u>

附註： 兩個期間均無分部間收入。

分部業績指各分部在未分配若干未分配（開支）收入、利息收入、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以及上市開支時所（產生的虧損）賺取的利潤。此乃呈報予主要經營決策者的計量方法，以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

4. 所得稅開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1,202	95
中國企業所得稅	10,178	16,161
	<u>11,380</u>	<u>16,256</u>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香港利得稅	-	170
遞延稅項	592	(3,283)
	<u>11,972</u>	<u>13,143</u>

香港利得稅按兩個期間的估計應課稅利潤的16.5%計算。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於兩個期間的稅率為25%。

兩個期間的遞延稅項均來自加速稅項折舊、信用損失撥備、應計紅利、應計開支、合同資產撥備、稅項虧損、業務收購的公允價值調整及未變現利潤所產生的暫時性差額。

5. 期內(虧損)利潤

期內(虧損)利潤乃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達致：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無形資產攤銷		
— 計入銷售成本	325	450
— 計入行政費用	199	79
	<u>524</u>	<u>529</u>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53,706	17,39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478	3,050
使用權資產折舊	11,602	-
匯兌收益，淨額	(1,028)	(5,334)
銀行借貸利息	88	386
租賃負債利息	1,093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380	200
	<u>380</u>	<u>200</u>

6. 股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9年	2018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於期內確認為分派的本公司普通股股東之股息：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2.5港仙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分派)	28,500	—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特別股息：每股2.5港仙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無)	28,500	—
	<u>57,000</u>	<u>—</u>

7. 每股(虧損)盈利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乃按照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9年	2018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虧損) 盈利 就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計算的本公司股權 持有人應佔(虧損)利潤	(8,617)	24,939
--	---------	--------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9年	2018年

股份數目 就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計算的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	<u>1,140,003,878</u>	<u>855,000,000</u>
--	----------------------	--------------------

由於假設行使本公司的未行使購股權會導致本期間之每股虧損減少，故在計算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的每股攤薄虧損時，並無假設轉換該等購股權。

由於本期間並無已發行潛在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的每股攤薄盈利。

8.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變動

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就業務營運及擴展而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5,027,000港元(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0,096,000港元)，主要包括辦公室設備及租賃物業裝修。

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就使用物業2至4年訂立新租賃協議。本集團須按月支付固定費用。於租賃開始時，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6,983,000港元。

9. 應收票據

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向一名獨立第三方認購一款按固定年利率6.00%計息的30,000,000港元的短期票據，其將於2019年10月22日到期。於2019年6月30日，該30,000,000港元的應收票據（2018年12月31日：60,000,000港元）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扣除任何減值計量並由一名董事（為票據發行人其中之一的股東）作擔保。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應收票據於報告日期尚未逾期。本公司董事認為信用風險或違約並無顯著增加。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確認減值虧損。此外，本集團並未就此等應收票據持有任何抵押品或擔保抵押。

10. 貿易應收款項

	於2019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8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185,778	159,617
減：信用損失撥備	(15,865)	(14,275)
	<u>169,913</u>	<u>145,342</u>

於2019年6月30日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包括應收關聯方（其由本公司控股股東控制）款項18,865,000港元（2018年12月31日：12,573,000港元）。

下表載列貿易應收款項（扣除信用損失撥備）的賬齡分析，於各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

	於2019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8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日	120,935	103,083
31至90日	16,123	15,368
91至180日	8,366	7,993
超過180日	24,489	18,898
	<u>169,913</u>	<u>145,342</u>

室內設計服務、室內陳設設計服務及產品設計服務、產品設計服務的特許安排，以及買賣室內裝飾產品付款並沒有信貸期。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結餘包括總賬面值為169,913,000港元（2018年12月31日：145,342,000港元）的債務，於報告日期已逾期。過往到期結餘中，32,855,000港元（2018年12月31日：26,891,000港元）已逾期90日以上，並且不被視為違約，其乃因根據過往經驗及前瞻性估計，該款項仍被視為可回收。本集團並未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釐定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項下之減值虧損評估使用的輸入及假設以及評估方法的基準乃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使用者一致。

11. 合同資產（負債）

	於2019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8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合同資產		
室內設計服務	63,850	59,474
室內陳設設計服務	2,302	2,978
產品設計服務	523	498
	<u>66,675</u>	<u>62,950</u>

合同資產主要指本集團就未入賬的已完成工程收取代價的權利，因為有關權利取決於本集團未來於報告期就設計服務達致特定里程碑的能力。當有關權利成為無條件時，合同資產將轉移至貿易應收款項。本集團通常於達致合同的特定里程碑後，將合同資產轉移至貿易應收款項。

於2019年6月30日，合同資產的賬面值包括來自關聯方（其由本公司控股股東控制）款項445,000港元（2018年12月31日：10,831,000港元）。

	於2019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8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合同負債		
室內設計服務	3,459	5,433
室內陳設設計服務	9,012	14,883
	<u>12,471</u>	<u>20,316</u>

合同負債指本集團轉移履約責任予客戶的責任，而本集團已就此從客戶收取代價。

12. 貿易應付款項

以下為於各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

	於2019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8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180天	34,345	21,128
超過180天	4,658	3,136
	<u>39,003</u>	<u>24,264</u>

13. 銀行借款

於本期間，本集團取得4,542,000港元的新銀行貸款（2018年12月31日：20,000,000港元）。於2019年6月30日，貸款按浮動市場息率每年4.80%計息（2018年12月31日：每年5.95%），並須於報告期末一年內償還。

14. 股本

	股份數目	港元
本公司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2018年1月1日	39,000,000	390,000
於2018年6月11日增加（附註(a)）	3,961,000,000	39,610,000
於2018年12月31日及2019年6月30日	<u>4,000,000,000</u>	<u>40,0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2018年1月1日	1,000	10
資本化發行（附註(b)）	854,999,000	8,549,990
股份發行（附註(c)）	285,000,000	2,850,000
於2018年12月31日	1,140,000,000	11,400,000
行使購股權而發行的股份（附註(d)）	39,000	390
於2019年6月30日	<u>1,140,039,000</u>	<u>11,400,390</u>

附註：

- (a) 於2018年6月11日，本公司的法定股本透過增設3,961,000,000股每股面值為0.01港元的股份而由390,000港元（分為39,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增加至40,000,000港元（分為4,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
- (b) 於2018年7月5日，本公司將本公司股份溢價賬進賬額8,550,000港元撥充資本，並將上述金額悉數繳付配發本公司854,999,000股股份。新股份在所有方面均與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享有同等地位。
- (c) 於2018年7月5日，按0.88港元的價格透過首次公開發售發行本公司285,000,000股普通股。該等股份與本公司現有普通股享有同等地位。於同日，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所得款項為2,850,000港元及247,950,000港元（扣除交易成本20,977,000港元）已分別計入本公司的股本及股份溢價。
- (d) 於2019年6月13日，根據由本集團一名僱員於2018年6月11日採納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行使購股權，按0.44港元的價格發行本公司39,000股普通股。

於2018年1月1日，本集團的股本指本公司與SLD（根據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6月22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詳述的重組於2017年4月21日成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的實繳資本總額。

15. 資產抵押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的銀行借貸以已抵押銀行存款5,235,000港元（2018年12月31日：無）作為抵押。

16. 資本承擔

	於2019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8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已訂約但未於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撥備的資本開支	<u>2,760</u>	<u>1,713</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概覽

我們為屢獲殊榮的國際知名室內設計服務及室內陳設服務供應商，總部設於香港，並於中國北京、上海、廣州、深圳及天津設有辦公室。本集團於1997年由梁志天先生（一位建築師、室內及產品設計師）創立，已發展成為最大型的室內設計集團之一，於中國及香港擁有超過600名僱員。

我們已為全球超過390名客戶服務，創作多元化項目，成就了我們的國際知名度及豐富經驗。我們的項目包括住宅項目，如示範單位、售樓處、交樓標準及會所；私人住宅項目，如公寓、頂層複式單位及別墅；酒店及餐飲項目，如餐廳、酒店、服務式公寓及商場；及商業項目，如辦公室物業。知名項目包括棕櫚島亞特蘭蒂斯酒店的元餐廳、yoo Residence及深圳灣1號。

我們致力於成本、功能及美學之間取得最佳平衡，以提升終端用戶的生活質素。憑藉我們於高端市場的室內設計經驗，我們於2015年引進室內陳設服務。我們進一步發展產品設計服務，其中包括與知名品牌合作設計優質陳設及生活產品。我們三個核心分部之間產生的強大交叉銷售協同效應，讓我們的服務得以涵蓋室內設計方案的完整價值鏈，實現業務優化、市場競爭力以及可持續的長期發展。

憑藉我們完善的業務模式、專業性、優質的設計及服務以及貢獻，我們於22年的業務期間得到各界認可並屢獲國際獎項及殊榮。我們於美國室內設計雜誌發佈的「2018全球百大室內設計師事務所排名研究報告」中，獲評為住宅範疇室內設計公司第一位，並於全球室內設計公司之中位列第21位。

財務及業務概覽

整體表現

於本期間內，本集團錄得總收入約221.5百萬港元（上個期間：約223.5百萬港元），略微下跌0.9%。毛利下跌28.2%至約77.3百萬港元（上個期間：約107.6百萬港元），毛利率則下跌13.2個百分點至34.9%（上個期間：48.1%）。本公司股權擁有人應佔溢利由約24.9百萬港元下跌至虧損淨額約8.6百萬港元。

各分部的收入及毛利

	截至2019年6月30日 止六個月期間 (未經審核)			截至2018年6月30日 止六個月期間 (未經審核)		
	收入 百萬港元	毛利 百萬港元	毛利率 %	收入 百萬港元	毛利 百萬港元	毛利率 %
室內設計服務	131.0	50.5	38.5%	184.8	95.1	51.5%
室內陳設服務	89.3	26.1	29.2%	36.0	11.6	32.2%
產品設計服務	1.2	0.7	58.3%	2.7	0.9	33.3%
總計	<u>221.5</u>	<u>77.3</u>	<u>34.9%</u>	<u>223.5</u>	<u>107.6</u>	<u>48.1%</u>

由於室內設計服務分部於本期間內之新簽合同數量較預期為少，且暫緩項目增加及項目進度延長，整體收入因而受到影響。

就本集團的毛利而言，本集團的毛利減少乃主要由於室內設計服務分部收入減少所致，儘管室內陳設服務分部的收入大幅增加，然而該分部的毛利率低於室內設計服務分部，故其毛利之增加未足以抵銷室內設計分部毛利之減少。同時，本期間內的收入組合變動導致本集團毛利率有所下跌。此外，上述項目進度延長及收入減少亦進一步拉低我們室內設計服務分部的毛利率。

於本期間，本集團錄得其他收益約0.6百萬港元（上個期間：約5.1百萬港元），有關跌幅的主因，是將上個期間確認的人民幣匯率結算產生之匯兌差額變現而所得的匯兌收益有所減少。然而，其他收入增加至7.2百萬港元（上個期間：1.1百萬港元），此乃由於本期間內來自應收票據的利息收入、中國稅務返還及政府補貼增加所致。

本集團的行政費用增加16.6%至78.7百萬港元（上個期間：67.5百萬港元）。該增加除了主要由於員工平均薪金及人數隨著本集團的業務擴充策略而上揚外，本集團的租金開支增加亦導致行政費用增加。此外，部分行政費用於籌備本集團的新品牌「思路」。

綜合上述，本集團錄得期內虧損為8.5百萬港元（上個期間：溢利25.2百萬港元），即減少33.7百萬港元，主要由於上述室內設計服務分部的收入及整體毛利減少所致。

下表載列本集團將於損益表確認之剩餘合同總額及其於本期間之變動：

	室內 設計服務 百萬港元	室內 陳設服務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於本期間初之剩餘合同總額	306.7	79.4	386.1
加：本期間新簽合同總額	180.1	191.9	372.0
減：新簽合同增值稅	(8.8)	(12.1)	(20.9)
減：本期間確認的收入	(131.0)	(89.3)	(220.3)
(減)／加：更改訂單	(4.7)	0.9	(3.8)
減：匯兌調整	(13.6)	(1.0)	(14.6)
於本期間末之剩餘合同總額	<u>328.7</u>	<u>169.8</u>	<u>498.5</u>

室內設計服務

由於中美貿易戰及中國房地產市場調控措施導致宏觀經濟持續低迷，本集團一直依賴的中國高端房地產市場受到明顯負面影響；但中端房地產市場、中小戶型業務卻受惠於限價措施等市場調控政策而得以較快增長。同時，中國加強城市化建設管理，也促使住宅精裝化趨勢明顯加強。

本集團的新簽合同總額未能按預期增長，主因是來自高端市場的室內設計服務合同數量未達預期，但來自中高端市場的室內設計服務合同，以及室內陳設服務合同，都有較大幅度增長。此外，由於限價令亦導致項目暫緩及終止的情況增加，加上進行中的項目進度延長，致使室內設計服務的收入自上個期間的約184.8百萬港元減少至本期間的131.0百萬港元，於本期間內約佔總收入的59.2%（上個期間：約82.7%）。與收入下跌趨勢一致，分部亦錄得8.1百萬港元虧損（上個期間：利潤約39.4百萬港元）。

於2019年6月30日，該分部的餘下合同總額為約328.7百萬港元（上個期間：337.9百萬港元），預期將按項目的完成進度變現（一個項目一般需時六至九個月）。

藉由本集團為業務多元化而持續作出的努力，包括發展專業品牌及擴大於新市場的覆蓋度，本集團室內設計服務的表現預期將有所改善。

室內陳設服務

由於當前室內設計行業的市場趨勢為「輕硬裝（室內設計服務）、重軟裝（室內陳設服務）」，以加快設計和裝修週期，因此室內陳設服務的需求已不斷提升。

作為收入增長引擎，室內陳設服務分部於2019年上半年維持顯著穩步增長。於本期間內，該分部約佔本集團總收入的40.3%（上個期間：約16.1%），收入增長率高達148.1%至89.3百萬港元（上個期間：約36.0百萬港元）。分部利潤亦由於需求提升及我們的團隊擴充，得以由6.1百萬港元大幅增長至16.4百萬港元。

於2019年6月30日，該分部的餘下合同總額為約169.8百萬港元（上個期間：94.9百萬港元），預期將根據室內裝飾產品的交付及項目的完成變現。

憑藉本集團的豐富經驗及室內設計方面的專業知識，室內陳設服務分部預期將保持強勁，並在日後為本集團更大貢獻。

產品設計服務

本集團經營的另一個重要業務為產品設計服務，此服務能提升室內設計及室內陳設的整體層次，從而提升客戶滿意度。提供該等服務亦符合本集團營銷及品牌推廣策略。於本期間內，該分部表現持續穩定，其收入約為1.2百萬港元（上個期間：約2.7百萬港元）。

推出全新設計品牌「思路（SL2.0）」

2019年上半年，消費市場的情緒及喜好均經歷明顯變化，消費取向亦從而有所改變。在室內設計方面，此變化導致市場出現一個明顯趨勢，開發商傾向發展中小戶型物業。

因應市場年輕化及生活空間縮小的趨勢，加上對生活品質的追求，現時市場趨向更智能化、創新但同時簡潔、實用且帶「輕奢」感的設計。藉由重新定位的策略，開發商呼應市場需求，並於小型單位及中端市場取得亮眼的銷售成績；而高端豪宅的銷量反而逐步下降。

與此同時，於本期間內，因應中國房地產市場變化趨勢，本集團已準備推出全新品牌「思路」，「思路」定位於中高端房地產市場、主打創新、活力、時尚、生活化、人性化的設計概念。未來「思路」將以極具競爭力的價格提供優質室內設計服務及室內陳設服務，協助推動中小型房地產企業發展，於中高端市場拓展實力。

憑藉我們於高端市場建立的堅實基礎、經驗及於室內設計業的良好聲譽，「思路」初步推出之際已成功吸引客戶，在其正式推出前已簽得合同總額約3.1百萬港元。

本集團有信心，隨著「思路」不斷拓展，其已打下全新且良好的基礎，帶動本集團進一步提升客戶滿意度及市場滲透率，並將藉此於不久將來提升經營表現。

展望及前景

為實現業務及品牌多元化、擴大市場及專業化發現，即便在波動的市場氣氛下，本集團仍持續投放更多資源擴大專業團隊，作為逆週期措施，為未來鋪路。

儘管近期有報告顯示，2019年首七個月，中國100大發展商的銷售額下降了29%，本集團對2019年下半年的表現仍抱持樂觀態度，因為樓盤一般在我們的室內設計項目完成後才得以銷售，因此發展商的利潤確認亦滯後。

儘管全球及國內經濟於2019年下半年仍波動不定且變幻莫測，但仍有充裕的機遇待本集團捕捉。自2019年初起，中國房地產市場降溫措施出現放寬跡象，例如中國部分城市取消物業購買限制、轉售限制及抵押限制。市場一般相信，放寬戶籍限制將可進一步釋放住房需求。該等物業限制鬆綁為本集團提供更有利的業務形勢。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已錄得新签合同總額372.0百萬港元，按年增加32.6%（上個期間：約280.5百萬港元）。而且本公司作為室內設計行業頂級品牌，未來將進一步拓展中高端市場，透過推出切合中國急速變化之房地產市場需求的全新品牌「思路」，本集團深具信心，憑藉市場對本公司品牌一直以來的高度認同，此全新品牌將成為本集團業績的主要推動力之一，帶動本集團業務持續向好發展。本集團將持續乘宏觀政府舉措之便，關注環球政經環境及市場動態的最新資料，並於需要時即時作策略回應。

粵港澳大灣區於2018年為中國經濟帶來1.6萬億美元貢獻，該區引進的商家、人才及其家庭將對優質室內設計服務及專業化設計產生強勁需求，本集團亦爭取將其業務涵蓋範圍擴展至該區。本集團亦將於大中華地區及東南亞地區尋求機遇，以進一步鞏固其市場領先地位、擴大業務規模及汲取協同效應及效益。本集團有意透過與現有客戶及其他著名的房地產發展商合作，將其服務及涵蓋範圍輻射至前述區域，於不同的地方市場提供優質、國際性的室內設計，以於推動業務增長的同時，降低業務的地區性風險。

透過多年努力，本集團已於室內設計行業建立牢固的品牌價值及龐大的客戶網絡。憑藉其備受肯定的設計能力、數十年的傑出經營及廣受地產發展商認可的地位，本集團對於波動的經營環境中邁進及於室內設計市場取得更大市場份額仍抱持審慎樂觀態度。本集團將亦持續探索不同商機，為我們的股東創造價值。

企業融資及風險管理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的財務、資本管理及外部融資職能集中由香港總部管理及控制。本集團一直堅守審慎理財原則，將財務及營運風險降至最低。本集團主要依賴內部所得資金、銀行借貸及於2018年7月5日透過香港公開發售及國際配售（「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為其經營及擴展的資金。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的債務總額（即計息借貸總額（不包括因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而產生的租賃負債））與資產總額比率約為0.9%（於2018年12月31日：3.4%）。本集團負債率（淨債務（不包括因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而產生的租賃負債）佔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約為1.3%（於2018年12月31日：約4.4%），因本集團於2019年6月30日持有淨現金（銀行結餘及現金減債務總額）約241.2百萬港元（於2018年12月31日：淨現金約263.2百萬港元）。

本集團的銀行借貸主要來自用作撥付我們的日常營運及股本融資開支的銀行借貸。如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15所披露，於2019年6月30日，銀行借貸約4.5百萬港元以已抵押銀行存款作為抵押。於2018年12月31日，約20百萬港元的借貸以本公司的公司擔保為抵押，自提款日期起計一年，已於2019年1月由招股章程所載自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及營運現金悉數償還。營運及擴展的進一步費用將部分由未動用的銀行融資撥付。

由於本集團於2019年6月30日的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為2.8（於2018年12月31日：4.2），因此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維持強健。本集團亦擁有充足的已承諾及未動用貸款、營運資本融資及擔保融資，以滿足本集團的業務發展需求。本集團將審慎地尋求發展機會，務求在風險與契機之間取得平衡，為股東創造最大價值。

於2019年6月30日，本公司的股本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分別為約11.4百萬港元及約407.7百萬港元（於2018年12月31日：分別為約11.4百萬港元及約476.4百萬港元）。

資產抵押

如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15所披露，於本期間末，本集團的銀行借貸以已抵押銀行存款約5.2百萬港元為抵押。

或有負債及資本承擔

於本期間末，本集團並無擁有任何重大或有負債。有關資本承擔的內容，請參閱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16。

面臨匯率和利率浮動風險及相應的對沖安排

本集團的銀行借貸以浮動利率計息。本集團在不同地區經營，使用不同外幣，包括美元及人民幣。前述貨幣的匯率因近期人民幣兌美元貶值而浮動。本集團定期檢討匯兌風險，密切監察外幣波動，並在有需要時作出適當調整。本集團現時並無就外幣或利率作對沖安排。

面臨信用風險

本集團已採取審慎的信貸政策以應對信用風險。就進行中項目（無論在香港、中國或海外）而言，主要客戶為機構組織及信譽良好的物業發展商。因此，本集團並無面臨重大信用風險。

儘管本期間內並無重大信用風險且並無逾期貿易應收款項撇銷，但本集團管理層仍不時審閱貿易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並密切監察客戶的財務狀況，以保持本集團的極低信用風險。

風險管理

為擴闊本集團的收入基礎，本集團正積極尋找不同項目性質及業務的機會。本集團將評估市況、及時調整策略並作出決策，以確保有效實施本集團的擴展策略。本集團將透過定期檢討市場風險、融資風險、政策風險、法律風險、合同風險及客戶及市場的信用風險，繼續加強內部監控及風險控制程序。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19年6月30日後，概無發生可能對本集團直至本公告日期的營運及財務表現造成重大影響的其他重大事件。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擁有約603名全職僱員（於2018年6月30日：570名）。於本期間，僱員的薪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約為89.3百萬港元（上個期間：69.6百萬港元）。僱員薪酬總額增加主要是由於僱員人數及員工平均薪酬增加所致。本集團提供具吸引力的薪酬政策，亦會根據個人表現向合資格員工授予酌情花紅及購股權，以表揚彼等的貢獻及辛勤工作。本集團亦提供外部培訓項目，該等項目與若干工作職能相配套。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本期間派發中期股息。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本期間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本公司明白須以良好及有效的企業管治為基礎，方能達致平穩、有效和具透明度的營運，以及吸引投資、保障股東和持份者的權益，並為股東創造價值。本集團的企業管治政策旨在達到上述目的，並透過程序、政策及指引的架構予以維持。

本公司已採納並應用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內的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所載之常規及守則條文。

董事會確認，本公司於本期間內及直至本公告日期，已遵守守則內的強制性守則條文。董事會將檢討並監督本公司的常規，以符合守則及保持本公司高水準的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不低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訂標準的董事及僱員證券交易守則（「證券守則」）。經作出具體查詢後，本集團全部董事及相關僱員均確認，彼等於本期間內及直至本公告日期已遵守證券守則及標準守則。

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股份自2018年7月5日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及買賣。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承銷費用及佣金及所有相關開支後）（「所得款項淨額」）為195.0百萬港元。該等所得款項淨額擬根據招股章程及日期為2019年6月6日有關更改所得款項用途（「更改」）的公告所披露的建議用途運用。於2019年6月30日，已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之運用及重新分配金額如下：

	所得款項 淨額的 原定分配 百萬港元	直至2019年	直至2019年	未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的 重新分配 百萬港元	未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的 經修訂分配 （更改後） 百萬港元	自更改後	直至2019年
		6月6日的 已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6月6日的 未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更改前） 百萬港元			6月30日之 已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6月30日的 未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加強我們的室內設計服務及 發展專業	67.0	(24.1)	42.9	(28.1)	14.8	(0.9)	13.9
進一步發展我們的 室內陳設服務	31.1	(19.9)	11.2	7.2	18.4	(4.6)	13.8
透過選擇性併購取得增長	28.4	-	28.4	11.6	40.0	-	40.0
改善我們的資訊科技系統	22.1	(13.7)	8.4	(5.7)	2.7	(0.7)	2.0
償還現有銀行貸款	19.0	(19.0)	-	-	-	-	-
提升我們的品牌知名度	11.0	(4.2)	6.8	-	6.8	(0.2)	6.6
進一步發展我們的 產品設計服務	3.1	(1.9)	1.2	-	1.2	(1.0)	0.2
營運資金及 其他一般企業用途	13.3	(13.3)	-	-	-	-	-
發展新品牌（「思路」）及 建立團隊拓展中端及 專業化室內設計服務市場	-	-	-	15.0	15.0	(0.4)	14.6
總計	<u>195.0</u>	<u>(96.1)</u>	<u>98.9</u>	<u>-</u>	<u>98.9</u>	<u>(7.8)</u>	<u>91.1</u>

審計委員會審閱

本集團的本期間中期業績為未經審核，惟已由本集團外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閱聘用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其本期間未經修訂之審閱報告將包括於本中期報告寄發予股東。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由全部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曾浩嘉先生（審計委員會主席）、劉翊先生及孫延生先生）已與管理層審閱及討論本期間內本集團的中期業績，並已查核本期間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及本公告。審計委員會成員均同意擬備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之會計處理。

刊發中期業績公告及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告可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sldgroup.com>)查閱，本期間之本公司中期報告（包括上市規則所規定之資料）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及於以上網站登載。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衷心感謝我們的股東、業務夥伴及其他專業各方的支持。本人亦謹此感謝員工期間內持續為本集團耕耘付出。

承董事會命
Steve Leung Design Group Limited
梁志天設計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許興利

香港，2019年8月19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蕭文熙先生（首席執行官）、葉珏鴻先生（首席財務官）、丁春亞先生、裘慧芬女士；非執行董事為許興利先生（主席）及黃劍虹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曾浩嘉先生、劉翊先生及孫延生先生。